崇川区
公共数据运维服务项目
合同书

采 购 单 位（甲方）：南通市崇川区数据局

服务供应商（乙方）：江苏锐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崇川区公共数据运维服务项目[采购编号：JSZC-320613-NTHH-G2026-0002]的采购结果、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第一条 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甲方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 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2.1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2.1.1 合同特殊条款；

2.1.2 合同一般条款；

2.1.3 采购文件、采购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

2.1.4 洽商、变更、补充协议、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

2.1.5 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2.2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 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3.1 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2 合同文件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行业或甲方所在地地方的标准、规范。甲方应按特殊性条款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一式两份约定的标准和规范。

第二条 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4. 完整物权

对于提供的标的物或服务，乙方应当保证其对提供的服务及相关成果拥有合法权利，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乙方因权利瑕疵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 质量保证

由乙方按招标文件要求制定服务方案，并提供服务质量、标准、合同执行期间按此服务标准执行。

第三条 对服务质量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6. 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6.1 若甲方认为乙方的服务质量未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标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6.2 如甲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所交标的物或服务符合合同规定。

第四条 合同涉及价款和支付

7.合同价款和支付

7.1 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7.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服务并在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单据结算合同款项。

7.2.1 合格的发票；

7.2.2 年度服务综合评价合格证明。

7.3 甲方应按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7.4 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违约责任

8.违约责任

8.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9.甲方违约责任

9.1 合同生效后，甲方无合法、合规理由单方取消、终止本年度全部服务的，应向乙方支付本单年度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人员投入、前期筹备等实际损失的，乙方有权就差额部分另行主张赔偿。

9.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三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0.乙方违约责任

10.1 乙方无法按合同、招标文件约定全面提供运维服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年度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单年度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全部差额损失。

10.2 本合同特殊条款中约定的违约机制。

11.不可抗力

11.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1.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第六条 合同的终止与解除和转让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2.合同的终止与解除

12.1 本合同自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而终止。

12.2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2.3 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2.3.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12.3.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2.3.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六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2.3.4 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13. 合同的转让

13.1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第二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1.合同标的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1	崇川区公共数据运维服务	1 项

2.价格与支付

2.1 服务履约的单年度合同总价金额为人民币壹佰伍拾柒万圆（¥1570000元）。

单年度合同总价金额包括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如：人工、专用设备及其备品、备件、易耗品耗材、通讯和专用工具费用、税费、运输、保险、技术支持与培训、售后服务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乙方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

2.3 付款方法：

2.3.1 本年度服务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自收到乙方合格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金额的 30%，即人民币肆拾柒万壹仟圆（¥471000 元），作为标的服务实施的预付款。

2.3.2 在乙方服务至年度合同履行期满的当月内，经服务评价合格，甲方自收到服务供应商合格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年度服务合同总价金额的 70%，即人民币壹佰零玖万玖仟圆（¥1099000 元），服务期内的年度服务合同总价金额支付完毕，并以此类推至服务期满。

2.3.3 甲方付款时，乙方应根据结算金额开具并提供正式发票。

2.3.4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服务范围

3.1 围绕崇川区公共数据资源服务工作需求，面向全区各部门、街道（开发园区）基于南通市公共数据管理平台提供崇川区技术支持服务（系统信息登记服务、数据资源编目服务、数据共享交换服务、AI 数据官技术支持服务），并提供崇川区公共数据治理服务（数据仓库管理服务、数据治理流程管理服务、高质量数据集建设服务、应用场景开发服务、“一本账”数据管理服务）、崇川区数据血缘与溯源分析服务（数据血缘服务、数据溯源分析服务）、崇川区专项数据工作服务支持（“公共数据跑起来”场景服务支持、“数据要素×”典型案例服务支持、“人工智能+”场景服务支持、“一表通”工作服务支持等）、公共数据安全服务以及数据局安排的其他数据服务工作。

3.2 服务内容一览表

详见附件 1《服务内容一览表》。

4.服务要求

4.1 服务团队要求

4.1.1 根据甲方单位要求，乙方就本合同标的实施，组建 6 人的服务团队，响应甲方数据工作安排。

4.1.2 服务团队成员包含项目经理 1 名和 5 名专业技术人员（其中 1 名为驻场服务人员）。

项目经理姓名：张秋锋；联系电话：18118667055 ；

专业技术人员 1（驻场服务人员）姓名：冯春啸；联系电话：18962953267 ；

专业技术人员 2 姓名：徐晨；联系电话：13962945801；

专业技术人员 3 姓名：黄晶晶；联系电话：15962971822；

专业技术人员 4 姓名：蒋培；联系电话：15962966751；

专业技术人员 5 姓名：朱浩东；联系电话：18962953255。

4.1.3 驻场人员要求：乙方配备的专职驻场技术人员须具备大数据平台操作、数据对接等专业服务能力。

（1）驻场服务人员负责日常技术保障服务，如现场服务人员无法处理相关事项，乙方须立刻安排服务团队人员配合处理。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经理及技术骨干，确需更换的应提前书面通知并征得甲方同意，且替换人员资质不得低于原约定标准。

4.1.4 保密要求：严格遵循双方另行签订的保密协议，凡涉及各单位系统、IP、业务数据、配置文件、政务敏感信息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工作产生的各类纸质、电子数据介质不得带离甲方工作现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1.5 数据安全与归属：

（1）服务过程所产生数据（包括治理后的数据、数据分析成果、日志、报告、台账等）的归属权均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复制、留存、使用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2）服务期满或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15个工作日内，将服务过程中形成的数据资产、文档资料、账号权限、工作成果等，以电子文档形式移交甲方，并签署书面的移交确认单。

4.2 服务响应时间要求：服务需求响应时间≤30分钟，要求高质量且有效保障崇川区数据运维服务工作。

4.3 服务技术要求：本合同标的服务依托南通市公共数据管理平台（崇川区），围绕崇川区公共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核心需求，整合原有各项数据服务工作，要求按照标准化数据管理流程与专项工作要求，全面覆盖数据归集、编目、治理、应用及专项支撑全流程，保障崇川区公共数据规范管理、高效流通、安全应用，全力支撑省、市数据工作考核与区域数字化建设落地。具体服务技术要求以本合同计划采购活动的招标文件中第三章第五条（三）项载明的条款为准执行。

5.合同履行期限

5.1 合同标的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本合同为服务期内的 首年度 合同，合同履行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甲方通知乙方服务之日起计的1年，即2026年9月7日起计，至2027年9月6日止。

5.2 三年服务总周期仅为合作框架约定，每一年度合同相互独立，不构成甲方必须逐年续签的承诺。年度服务综合评价合格、财政预算落实到位前提下，甲方可根据当年工作需求、市场情况自主决定是否与乙方续签下一年度合同；若乙方本年度存在违约情形、服务评价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直接不再续签后续年度合同，并可依法重新组织政府采购活动。

5.3 服务期内，如本合同标的服务范围、服务内容等发生实质性变更，双方应本着公平合理原则协商一致，根据实际情况确定继续履行合同或提前终止合同；合同提前终止的，双方应就已完成服务及费用结算妥善处理完毕，同时甲方可以根据标的新的服务范围、服务内容及要求，重新组织政府采购活动。

6.服务标准

6.1 运维服务应执行的标准一览表：

序号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适用领域
1	GB/T 34960	信息技术服务治理	数据服务全流程管控、运维治理、合规运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	GB/T 38664	信息技术 大数据 政务数据共享交换指南	政务数据共享、跨部门数据交换、供需对接
3	GB/T 40689	信息技术 大数据 数据治理规范	公共数据治理、质量管控、数据清洗优化
4	GB/T 42080	信息技术 大数据 数据质量评价指标	数据完整性、准确性、时效性、一致性检测
5	GB/T 43697	数据安全技术 数据分类分级规则	公共数据分类分级、敏感数据识别、安全管控
6	GB/T 43445	信息技术 大数据 数据安全管理成熟度模型	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风险防控、审计管控
7	GB/T 39758	信息技术 大数据 数据脱敏技术要求	个人信息保护、敏感数据脱敏、合规共享开放
8	GB/T 41831	信息技术 大数据 数据目录服务规范	数据编目、资源检索、目录动态维护管理

7.服务评价

7.1 本合同标的年度服务为全人工服务的特点，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领导、监督和管理，按照甲方要求做好本合同标的服务范围内的工作，并积极配合甲方的服务评价工作。

7.2 甲方将成立服务评价小组，在单年度合同履行期限结束的当月，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工作实效和满意度评价。

7.2.1 工作实效是指乙方在服务工作方面常态化、规范化、持续化的服务效果。评价内容：对照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标准评价服务工作完成情况，查看运行维护服务台帐、维护记录、服务态度等。

7.2.2 满意度是指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工作满意程度。

7.3 甲方根据年度服务评价结果决定是否续签次年合同；年度服务评价未达到甲方规定合格标准的，视为乙方年度整体履约违约，甲方有权不再续签服务期内的下一年度服务合同并有权扣除最高不超过本年度合同价款金额的10%作为违约金。

8.履约保证金

8.1 本合同标的服务实施免收履约保证金。

8.2 由于乙方的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或不适当履行的情况，按合同违约处理；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须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9.违约责任

9.1 按合同一般条款和特殊条款中的约定执行。

9.2 若乙方发生政务公共数据、敏感信息泄露、外传、违规复制等违反保密义务行为，乙方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年度合同总价 10%专项保密违约金，同时承担全部整改费用、行政追责损失、第三方索赔、诉讼、律师等全部开支；造成国家、社会公共利益损害的，甲方有权直接终止全部合同。

10.不可抗力

10.1 如果乙方和甲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因乙方或甲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的情形除外。

10.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10.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在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1.合同争议

11.1 争议解决：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优先通过友好协商、调解处理；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 起诉涉及费用由败诉方负担，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执行费、律师费、车旅费等。

11.3 因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引发诉讼的，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2.违约终止合同

12.1 在甲方因乙方违约而按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2.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12.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2.1.3 如果乙方在本合同标的服务履约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为此，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人员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实施过程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谎报事实，损害甲方的利益，包括与监理项目承建单位之间串通，损害甲方所能获得的权益。

12.2 如果甲方根据以上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提供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超出部分涉及的费用负责，并且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2.3 如果甲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3.破产终止合同

13.1 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的情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力。

14.政府采购法对政府采购合同变更终止的规定

14.1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指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5.合同的签订、生效和其他

15.1 甲乙双方签约人为各自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15.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5.3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4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本合同标的计划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5.5 除甲乙双方签署书面修改、补充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实质性变化或修改。

15.6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解释。

……以下无正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南通市崇川区数据局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江苏锐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 系 人	朱祥通	联 系 人	张秋锋
联系电话	17826154451	联系电话	18118667055
通信地址	南通市崇川区和丰大厦B座9楼	通信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桃园路10号中央公园广场南区27F
邮政编码	226000	邮政编码	226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zhangqf@ruicit.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2799090704F
		开户名称	江苏锐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527461458393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服务内容一览表

序 号	服务项		服务内容描述	分项价格（万元）
1	南通市公共数据管理平台崇川区技术支持服务	系统信息登记服务	协助区数据局摸排区级各单位自建业务系统，采集系统、IP、开发单位、项目等信息并在市级平台统一登记、校核与动态管理。	5
		数据资源编目服务	依据南通市公共数据目录体系，协助区数据局完成数据资源编目全流程操作、目录动态维护及数据分类分级管理，确保数据可检索、可管理、可共享。	5
		数据共享交换服务	为区数据局提供前置机信息管理、数据质量分析、数据发布开放及共享全流程支撑服务，保障数据共享交换规范、顺畅、安全、可追溯。	8
		AI 数据官技术支持服务	依托市级平台为全区提供 AI 数据官全流程技术支撑，协助开展系统数据探查、政务事项分析、三定职责挖掘与 AI 结论整合。	5
2	崇川区公共数据治理服务	数据治理服务	部署区专属数据治理引擎，开展全流程数据治理与成果反馈推送，支撑数据共享及上层应用调用（数据治理引擎为技术支持服务）。	20
		数据仓库管理服务	提供数据仓库建模、分区管理、存储优化、权限管控及运维监控，保障数仓高效运行与数据资产有序管理。	15
		高质量数据集建设服务	对现有部门数据，按照省“高质量数据集”标准，进行数据治理分析，形成区高质量数据集（不含高质量数据集第三方合规性评估费用）。	40
		应用场景开发服务	对现有部门数据从不同维度进行分析梳理，形成可视化大屏主题。	20
		“一本账”数据管理服务	按省级标准建设崇川区 8 大类数字资源公共数据管理平台“一本账”，完成数据归集、清洗、校验、上报，并建立动态维护、质量核查与台账管理机制。	2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序 号	服务项		服务内容描述	分项价格（万元）
3	崇川区数据血缘与溯源分析服务	数据血缘服务	提供公共数据全链路可视化追踪与精细化管理，支持多粒度血缘分析，实现数据来源可查、去向可追，为数据管理、安全合规提供支撑。	5
		数据溯源分析服务	以任务为主线实现数据全流程可追溯、可审计，支持多类型数据接入管理与可视化监控，满足数据留痕、责任认定与合规监管需求。	5
4	崇川区专项公共数据工作服务支持	专项公共数据工作服务支持	支撑“公共数据跑起来”“数据要素×”“人工智能+”“一表通”等专项数据工作，提供全流程技术支撑与协同配合，保障各项任务落地。	4
5	公共数据安全及其他服务	公共数据安全服务	落实分类分级、脱敏加密、权限管控、操作审计等安全措施，确保数据在采集、治理、共享、开放等环节安全合规；并根据业务需求提供数据治理、专项保障、应急响应等配套服务，保障数据相关工作规范、高效、安全开展。	3
		其他数据服务	根据崇川区数据局工作部署与实际业务需求，配合各类公共数据服务工作，确保全区数据相关工作高效、规范、按时落地。	2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江苏锐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南通辉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现通知贵公司(单位)，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报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单位）已成为JSZC-320613-NTHH-G2026-0002号崇川区公共数据运维服务项目分包1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1570000.0000元

请贵公司(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南通辉[illegible]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14日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永兴大道388号（好盈国际能源中心）2幢6层

电话：0513-80100399

备注：

1.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2.如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可自愿使用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具体详见《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号）规定。

风险提示：如因质疑、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导致中标结果发生变化的，本中标通知书自动作废。

扫描全能王 创建